附件3

信阳航空职业学院奖学金量化评分表

学院： 姓名： 学号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评定类别** | **项目** | **评分标准** | **得分** |
| 学业成绩 | 平均学分绩点排名 | 班级第1名加20分，第2名加15分，第3名加10分，4-10名每降一名减1分，10名后不加分 |  |
| 单科成绩 | 90分及以上，每门加3分，累计不超10分 |  |
| 专业资格证书 | 英语四级加5分，教师资格证加5分；专业相关职业资格证书每项加3分 |  |
| 综合素质 | 荣誉称号 | 省级三好学生、文明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共青团员加15分；市级三好学生、文明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共青团员加10分；校级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共青团员加5分；院级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加3分 |  |
| 社会实践 | 参与且表现良好，每次加5分；获社会实践优秀团队或个人，校级加10分，院级加5分 |  |
| 志愿服务 | 累计20小时加3分，40小时加5分，60小时及以上加8分 |  |
| 学生干部任职 | 校级组织主席团成员、团总支副书记加10分；校级组织部门正、副部长加8分；班长、团支书加6分；其他班委及学生会干事加4分（任职满一学期及以上） |  |
| 参与活动比赛项目 | 参与校级及以上非学科类活动比赛项目，每次加1分；累计上限为5分 |  |
| 科研竞赛 | 创新创业项目 | 获得国家级创新创业类大赛一等奖加12分，二等奖加10分，三等奖加8分；省级一等奖加10分，二等奖加8分，三等奖加6分；校级一等奖加8分，二等奖加6分，三等奖加4分 |  |
| 专利发明 | 获国家专利，第一发明人加10分，其他发明人依次递减加分 |  |
| 学科竞赛 | 国家级一等奖10分，二等奖8分，三等奖6分；省级一等奖8分、二等奖6分、三等奖4分；市、校级一等奖6分、二等奖4分、三等奖2分；政府主导赛事同此加分；非政府主导赛事一等奖3分、二等奖2分、三等奖1分（集体项目按比例加分或加分减半） |  |
| 品德表现 | 品德评价 | 辅导员和同学综合评价，优秀加4-5分，良好加2-3分，合格加1分 |  |
| 政治身份 | 预备党员加2分，入党积极分子加1分 |  |
| 其他突出表现 |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表现突出，如见义勇为、助人为乐等，经学校认定加5-10分 |  |

**特别说明：**

**一、成绩要求：**

1、国家奖学金：上学年学习成绩排名在前10%（含10%）；

2、国家励志奖学金：上学年学习成绩排名位于25%（含25%）；

3、校内奖学金：上学年学习成绩排名位于30%（含30%）。

**二、一票否决：**

1、近一年有课程不及格记录。

2、近一年受到学校、学院纪律处分。

3、无故旷课。

4、无正当理由拖欠学费。

三、参评学生需提交所需材料原件及复印件，审核后原件返还，复印件存档。